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分别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3）第 441A016008 号）和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3）第 441A016012 号）。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审计报告出具了专项说明，监事会经审阅该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行使好监督职能，积极关注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整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